
文苑英華

一

文苑英華

二

文苑英華

三

文苑英華

五

第一冊

文苑英華

中華書局

文苑英華

附：作者姓名索引

(全六冊)

〔宋〕李昉等編

中華書局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北京新華印刷廠印刷

787×1092 毫米 1/16·278¹/₂·印張·5,150 千字
1986 年 5 月第 1 版 1982 年 7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
印數 2,001—12,000 冊
統一書號：15018·383 定價：80.00 元

出版說明

宋初太平興國年間，是我國封建社會中官修書籍頗有成績的時期。太平興國七年（九八二），《太平廣記》早已完成，《太平御覽》也接近定稿，於是宋太宗下令從《御覽》的纂修人員中抽調了李昉、宋白、徐鉉等將近半數的人力，加上楊徽之等一共二十多人，重新編纂一部上繼《文選》的總集，這就是篇帙達一千卷的《文苑英華》。全書上起蕭梁，下迄晚唐五代，選錄作家近二千二百人，作品近兩萬篇，分「賦」、「詩」等三十八類。其中以唐代的作品爲最多，約佔十分之九。

這部總集從太平興國七年九月開始纂修^{〔一〕}，到雍熙三年十二月（九八七年一月）完成。原來準備和《文選》一起刊印，由於發現原稿有許多不能使人滿意的地方，眞宗景德四年（一〇〇七）做過一次「芟繁補闕」的工作，眞宗大中祥符二年（一〇〇九）又由石待問和張秉、陳彭年等覆校兩次。校完後是否刊刻，由於史料記載的含混，已經很難斷定^{〔二〕}。南渡以後，宋孝宗又命令「校理書籍」的專職人員做了一次校訂，但是質量很差，以致周必大在告老辭官以後不得不和胡柯、彭叔夏等再做一次校訂才上版刊行^{〔三〕}。這次校出的錯誤，分別用小字夾注或篇末黑地大字的形式一一標明。今天看到的《文苑英華》，就是這個校定的本子。

南宋以來，《英華》一共刊刻過兩次^{〔四〕}。第一次在宋寧宗嘉泰元年（一二〇一）開雕，到嘉泰

四年秋天完工〔三〕。第二次在明世宗嘉靖四十五年（一五六六），由於福建巡按御史胡維新的倡議，又得到巡撫塗澤民和總兵戚繼光的贊助，當年六月上版，第二年（穆宗隆慶元年）成書。萬曆年間重印，又對原版作了修補。此後就一直沒有重刊。

歷史上有不少封建王朝，在以「武功」取得政權以後，總要繼之以「文治」。文治武功，是一件事情的兩個方面，都是為封建統治階級利益服務的手段。宋初官修幾部大書，也無非是裝出「右文稽古」的樣子，以顯示他們的「彬彬盛業」。如果把問題說得具體一點，和一些大型類書一樣，《文苑英華》把古人的成品分類編纂，主要的意圖在於為讀書人和官僚提供考試作文和辦公應酬的方便，使應用者有所依傍，得以摹倣拼湊。否則，我們就很難理解《英華》選錄了那麼多律賦、試帖詩、策論、公牘這一現象。但從周必大序文的說明和《英華》的實際情況來看，這部大書的編纂目的中也未始沒有保存資料的一面。周必大說：「是時印本絕少，雖韓柳元白之文尚未甚傳，其他如陳子昂、張說、張九齡、李翱等諸名士文集，世尤罕見，修書官於宗元、居易、權德輿、李商隱、顧雲、羅隱輩，或全卷收入。」〔六〕宋朝以前，書籍流布依靠傳抄，既多錯誤，又容易散失。宋初統治者利用他們的人力、財力和館閣藏書的優越條件，給後世留下了一部文獻資料，這個客觀效果我們可以給予恰當的估計。

明清兩代，這部書被人利用的情況並不是很普遍的。清朝纂修《全唐詩》和《四庫全書》曾經用

來作爲參考，《全唐文》和嚴可均輯《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中的不少文章更是取資於此。但當時某些學者像錢大昕、王鳴盛、趙翼，却對它不加注意。其後徐松等人考釋唐史唐文，開始較多地運用了其中的材料。至於受到學術界的充分重視，那還是近代的事。從前人所做出的一些工作來看，《英華》的資料價值約有三個方面：第一，《英華》中收錄的大批詔誥、書判、表疏、碑誌，只要善於利用，可以考訂載籍的得失，補充史傳的缺漏。比如徐松的《登科記考》、勞格的《唐尚書省郎官石柱題名考》和《唐御史臺精舍題名考》、吳廷燮的《唐方鎮年表》，以及近人岑仲勉的許多有關考證唐史的著作，其中許多重要的材料都是從《英華》中鉤稽出來的。第二，唐人文集，見於《新唐書·藝文志》著錄的有三百多家。宋初存書的情況雖然未必符合於這個數字，但大體上不致相差太遠。隨着時間的沖刷，這些文集又逐漸散失。明朝人和清朝人曾經對一部分亡佚的文集做過輯補，主要的材料來源仍然離不開《英華》。《四庫全書》中所保存的七十六家唐人文集，其中李邕、李華、蕭穎士、李商隱等人的集子都是這樣輯出來的。補遺工作可做的也很多，勞格的《讀書雜誌》曾舉出了一部分見於《英華》而爲《全唐文》失收的篇目，我們核對了《全唐詩》，發現同樣也有失收的情況。舉證過繁，不一一贅列。第三，關於文字校勘。宋人編訂的唐人文集，所據的材料往往和《英華》源出兩途，文字有所差異，可以互相比較。至於明清人編訂的唐人文集，《英華》一書更是重要的校勘依據。再以《全唐詩》和《全唐文》爲例，館臣們抄錄《英華》，除了有上面所說的漏抄以外，還有不少誤抄的情況。此外，《英華》中還有不少「集作某」、「某史作某」的小注，這個「集」和

「某史」當然是宋本，這樣的小注正是以宋本校宋本的校勘記，對後人校勘該集該史有參考價值。

作爲一部資料書，《英華》存在很多嚴重的缺點。封建社會裏官修書籍常常粗製濫造，部頭越大，錯誤越多。《英華》的纂修人，像扈蒙、宋白、呂蒙正、楊礪、蘇易簡等等，大多是詞章之士而非淵博的學者，這樣複雜而細密的工作本來不一定是他們的專長，加上草率馬虎，分工而不合作，編纂中途又有人員的調動，這就造成了這部書中數以千計的學術性和技術性錯誤。這個影印本附錄的彭叔夏《文苑英華辨證》十卷，分二十個門類，指摘了編纂工作中各式各樣的錯誤，體例謹嚴，論斷精確，在我國校勘史上不失爲一部有代表性的著作〔七〕。

除了彭叔夏接觸到的問題以外，編纂工作中極其自覺的封建階級的功利主義，還爲《英華》帶來了兩個根本性的毛病。首先，在作品的收錄上，給人一個突出的印象是又濫又缺。以「賦」和「詩」兩個部分爲例，其中選錄的許多作品，不僅思想內容上空洞貧乏，在藝術上也是堆垛辭藻，敷衍成文，即使用封建選家一般的標準來衡量，也決够不上什麼「英華」。清代的李慈銘就譏評過《英華》中所收的賦十之七八「陳陳相因，最無足觀」〔八〕，這樣的意見應該是不算苛刻的。而另一方面，一些爲歷來的選家都不肯放棄的有名的詩篇，這部一千卷的大書却摒而不錄〔九〕。這種應有而無、應無而有的情況，給這部書的資料價值造成了不少損失。其次，在編纂的體例上，《英華》沿襲了《文選》的分類原則，把所收的作品分爲三十八類，每一類中又分爲若干門目。這種分類方法把選錄的作品割裂得支離破碎，使人無法看出作家作品之間的發展脈絡和繼承關係。而且這樣的

分類不容易做得恰當妥帖，例如賦、詩、雜文的區別在於文體，但中書制誥和翰林制詔的區別又在於受制的對象和作者身分。一次分類中採用了兩種以上的分類原則，無疑是不科學的。

《文苑英華》從宋朝初刻到明朝重刻，經歷了將近四百年的時間，從明朝重刻到今天，又已經四百年了。年深月久，流傳到今天的刻本抄本，都已寥寥可數。過去的學者曾經利用這部大書做出了一定的成績，但是由於受到觀點方法和其他條件的限制，他們的工作一般只停留在史料的蒐獵考訂上，而且還沒有做好做盡，有待於我們去做進一步的努力。而尤其重要的是，今天有馬克思列寧主義的思想指導，《英華》所保存的豐富的原始資料，將會幫助我們更加全面地了解當時的社會經濟、政治、文化方面的情况，窺見統治階級的若干意圖和動向，進而更加深刻地說明歷史和文學發展中的某些重要問題。所以，儘管這部書存在多少嚴重的缺點，現在把它整理影印，讓更多的從事古代文化研究、教學的專業工作者得以利用，這還是有必要的。

關於影印工作，要向讀者說明的，主要有幾點。

一、《英華》的宋刊本傳世極少，到明朝又深藏在文淵閣裏，外界所見到的一般都是傳抄本。抄得起這樣一部大書的人，不消說都是貴族官僚、富商地主。這批人通常並不讀書，更不會親自動手抄寫，書成以後，不過是放在書架上當作裝飾品。抄手看透了這一點，抄寫也不妨馬馬虎虎。輾轉傳抄，越錯越多。明朝重刊《英華》，所根據的底本是抄本，成書又極其倉卒，因而出現在這個刊

本裏的文字錯誤是相當驚人的。影印這部書，北京圖書館所藏宋刊殘本，字墨明晰，自然是理想的底本〔10〕。除此而外，我們見到的明抄本共有三部。惜乎這三部抄本都有殘缺，而且行款字跡也不盡合於影印的要求。解放前商務印書館曾將宋刊本和明刊本縮小製版，大部分印樣仍保存無缺。利用這份印樣，在不少地方有其方便之處。考慮再三，除了宋刊本一百四十卷以外，其他八百六十卷只能用明刊本做底本。商務印書館印樣中不足的部分，我們向北京圖書館借用所藏原本攝照補配，共計配入宋本二十卷，明本三千餘葉。

二、明刊本錯誤極多，如果沒有一個比較理想的校記，使用時將會感到很不方便。傅增湘曾據明抄本和分別集以校明刊本，這個校本現在也藏在北京圖書館。我們對這個校勘記做了部分覆核，發現不僅不注據校的出處，而且還有不少遺漏，不足以令使用者信賴。而要從頭開始，做一個新的校勘記，比較各本的異同，並且加以按斷，這又決不是短時期內所能完成的。與其雜濫，毋寧暫缺。我們希望，在將來條件具備的時候，再為讀者提供一個較好的校記。

三、原刻卷首有一個分類總目，徒佔篇幅而不便查檢。我們這次編訂了一個新的篇名總目，分列於各冊之前，並就我們力所能及，參考抄本和其他書籍對原書的錯誤作了一些校正。現在的這個總目中，凡篇題作者和原書所題不符的地方，就是我們所做的改動。因為作品中文字的脫衍訛謬固然會造成研究的障礙，而篇題和作者的錯誤更會使研究無從下手。這樣做，對讀者也許有一定的幫助。改動的地方都有比較確鑿的根據，沒有這樣的根據而僅在疑似之間的問題，一律不加改易。

四、底本的墨污作適當修削；書中文字不加描潤；藏書圖章全部修去；卷次和頁次的錯誤，調整次序而不改誤字〔二〕。

五、本書卷末把彭叔夏《文苑英華辨證》和勞格《文苑英華辨證拾遺》一併印入，以便於讀者參稽〔三〕。又，本書篇目過多，作品又係按類分編，我們根據篇名總目編了一個《作者姓名索引》，附錄備查。

影印書籍意在存真，不宜對原書有所更動。《英華》中所選收的少數詩文，對當時的鄰國和國內少數民族表現了封建大國沙文主義和大民族主義的態度。這種情況出現於封建統治階級的上層人物及其文人的筆下，是不足怪的。由於這部書只是供研究工作參考的資料，我們保留了這些歷史的遺跡。讀者通過這些反面材料，可以對過去的封建統治者加深了解，從而做出更準確的分析批判。因此，本書僅在專業範圍內發行。

本書的影印工作承北京圖書館和商務印書館惠予協助，敬致謝忱。

中華書局影印組 一九六六年一月

〔一〕這是根據本書卷首引《會要》的記載；徐松據《永樂大典》輯出的《宋會要輯稿》冊五十六《編纂書籍》條文字相同。李心傳《舊聞證誤》卷一引《會要》作九年，疑誤。

〔二〕《宋會要輯稿》冊五十五《勘書》條：「（景德）四年八月，詔三館秘閣直館校理分校《文苑英華》、

李善《文選》，摹印頒行。《文苑英華》以前所編次未精，遂令文臣擇古賢文章，重加編錄，芟繁補闕，換易之，卷數如舊。又令……校之。李善《文選》校勘畢，先令刻版。又命官覆勘。未幾，宮城火，二書皆燼。」《玉海》卷五十四也有關於書籍校勘的記載。按，「宮城火」一事發生在大中祥符八年，但是《會要》的記載含混不清，只說了《文選》刻版的事而沒有提到《英華》。由於古人習慣上常把未經刊刻的稿本也稱為「書」，所以《英華》在北宋是否刻過，還是一個疑問。

〔三〕《文苑英華》既經大中祥符八年的火災，後來金人攻破汴京，又把館閣的圖籍全部細載而北；所以南宋時所作的校訂，所用的底本未必就是眞宗時校過的本子。周必大主持的一次校訂，實際上以彭叔夏付出的勞動爲多，《文苑英華辨證》就是一個憑證。

〔四〕莫友芝《邵亭知見傳本書目》卷十六說《英華》有「明會通館活字本」，周弘祖《古今書刻》卷上說有「明慶府刊本」，此外還有人說有「清坊刻本」、「吳興精刻本」。這四種記載都不可靠，會通館只有《文苑英華纂要》和《辨證》，「慶府刊本」、「清坊刻本」和「吳興精刻本」則不僅未見傳本，而且從未見有別的书目著錄。

〔五〕傅增湘《藏園羣書題記》認爲，現存宋刊殘本每冊後有「景定元年（一二六〇）十月二十五日裝補臣王潤照管訖」的墨書木記和內府圖章，所以嘉泰刊本刻成後，是過了五十七年才裝訂完竣的。這個意見後來有人贊同。但景定元年裝補的書可能是初印本重新裝訂，也可能根本不是初印本，而且趙希弁在淳祐九年（一二四九）所撰的《郡齋讀書志附志》中已經著錄周必大刊本，傅增湘的錯誤不辨。

自明。

〔六〕見周必大《平園續稿》卷十五《文苑英華序》，本書卷首所引亦同。

〔七〕彭叔夏的著作裏有錯誤，有遺漏，可以參看《四庫全書總目》卷一八六《文苑英華辨證》提要、顧廣圻《思適齋集》卷十五《書文苑英華辨證後》、前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十二本岑仲勉《文苑英華辨證校白氏詩文附按》。但總的來估量，優點是主要方面。

〔八〕見《越縵堂日記》光緒戊子十一月十三日。

〔九〕舉幾個例子，像杜甫的「三吏」、「三別」、《諸將》、《詠懷古跡》，李白的《早發白帝城》、《黃鶴樓送孟浩然之廣陵》、《夢遊天姥吟留別》，都沒有收入。宋之間的詩選了一百三十多首，柳宗元的詩只選一首。

〔一〇〕本書中卷二〇一至二一〇、二二一至二四〇、二五一至二六〇、二九一至三〇〇、六〇一至七〇〇、其底本都是宋本。

〔一一〕如卷五〇第五頁誤為第三頁，卷九四七第五、六兩頁誤倒。

〔一二〕存世的《文苑英華辨證》，我們所知道的，以元刊本和《知不足齋叢書》本較為精善，但均有損缺。現在採用的底本是廣東翻刻《武英殿聚珍版書》本，這個本子是足本，字跡比較清楚，並且附刻了勞格的《文苑英華辨證拾遺》。

文苑英華總目

第一冊

刻文苑英華序

一—六

纂修人姓名

七

纂修文苑英華事始

八—九

卷 一一一五〇

賦

一〇—九〇〇

第二冊

卷一五一—三三〇

詩

七〇—一七三

第三冊

卷三三一—三五〇

詞行

一七三—一八三

卷三五—三三七九

雜文

一八四—一九六

卷三八〇—四一九

中書制誥

一九七—二三三

卷四二〇—四七二

翰林制詔

二三四—二四五

卷四七三—四七六

策問

二四六—二四三

卷四七七—五〇二

策

二四四—二五八〇

第四冊

卷五〇三—五五二

判

二五八—二六三

卷五五三—六二六

表

二六四—二七七

卷六二七

牋

二四八—二五一

卷六二八—六四四

狀

二五二—二五八

卷六四五—六四六

檄

二五九—二六五

卷六四七—六四八

露布

二六六—二六八

卷六四九

彈文

二六九—二七三

卷六五〇

移文

二七四—二七七

卷六五一—六六六

啓

二七八—二八四

第五冊

卷六六七—六九三

書

二八五—二八七

卷六九四—六九八

疏

二八七—二八四

卷六九九—七三八

序

二八五—二八八

卷七三九—七六〇

論

二八九—二九九

卷七六一—七七〇	議	三九〇—四〇五
卷七七—	連珠 喻對	四〇六—四一〇
卷七七二—七七九	頌	四六一—四二五
卷七八〇—七八四	讀	四二六—四二七
卷七八五—七九〇	銘	四二八—四二九
卷七九一	箴	四三〇—四三五
卷七九二—七九六	傳	四三六—四三五
卷七九七—八三四	記	四三六—四四二
第六冊		
卷八三五—八三九	謹哀冊文	四四〇—四四三
卷八四〇—八四一	謹議	四四三—四四五一
卷八四二—八四三	誄	四四三—四四六〇
卷八四四—九三四	碑	四四六—四九一七
卷九三五—九六九	誌	四九一—五〇九
卷九七〇	墓表	五〇九—五二〇四
卷九七一—九七七	行狀	五二〇—五二四八
卷九七八—一〇〇〇	祭文	五二四—五二五三
附		
文苑英華辨證		五二五—五三〇一
文苑英華辨證拾遺		五三〇—五三〇七